

#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复星医药〔2017〕69号

签发人：吴以芳

## 关于实施《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举报人、证人保护与奖励规定》的通知

各部门、各板块、各成员企业：

为切实加强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反腐倡廉建设，充分发挥公司员工或外部人员发现和举报违法违规行为的积极作用，鼓励举报人实名举报和证人如实作证，保障举报人、证人的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治理制度，特制定本规定。

本规定适用于公司本部各部门、各板块、各合资、控股成员企业和各参股企业遵照或参照执行。

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特此通知。

附件：《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举报人、证人保护与奖励规定》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24日

主题词：廉政 举报人 证人 保护 奖励 规定 通知

抄 报：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24日印发

#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发起人、证人保护与激励规定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规范公司发起人、证人保护与激励行为,维护公司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第三条 本规定所称的发起人,是指为设立公司,签署公司章程,认购公司股份,并承担公司设立责任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第四条

第五条

第六条

第七条

第八条

第九条

第十条

第十一条

第十二条

第十三条

第十四条

第十五条

第十六条



第十四条 适格举报人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实名举报自然人：

- (一) 举报动机良善；
- (二) 与其所举报的内容无利害关系冲突；
- (三) 举报内容具体明确；
- (四) 举报内容事先未被公司掌握；
- (五) 举报内容经查证属实。

单位举报经查证属实的，公司将给予单位举报人荣誉奖励，在未来的业务中会将其作为优先考虑的合作伙伴，已经与其有业务合作的，公司保障其业务稳定发展。

第十五条 奖励方式包括精神奖励及奖金奖励。廉政督察部应当根据所举报的违法违规行为的性质、涉案金额、揭发情节和举报线索的价值等因素确定奖励方式和奖励金额。

(一) 给予奖金奖励的，每案奖金数额一般为人民币二千元；

(二) 举报人有重大贡献，为公司挽回或避免公司重大损失的，可按照实际挽回损失或避免损失的金额按1%-5%予以奖励；

(三) 举报人为公司避免的重大损失，或所维护的公司利益难以用金钱计算的，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对举报人的贡献进行评估，确定奖金奖励的金额。

第十六条 举报奖励的实施原则：

(一) 举报奖励原则上限于实名举报，对匿名或隐名的举报人，在案件终结后能够确定举报人真实身份，且符合第十四条之规定的，以适格举报人论，公司可以给予奖励；

(二) 对多个适格举报人先后举报同一案件的，原则上奖励最先举报或者对突破案件起主要作用的举报人。其他举报人提供的举报材料对突破案件起到作用的，可以酌情给予奖励；

(三) 多个适格举报人联名举报同一案件的，实行一案一奖，可根据举报人最终贡献大小分配奖金数额或由举报人自行协商分配奖金；

(四) 同一适格举报人多次举报同一事项的，不重复奖励，对同一人提起的两个或者两个以上有包含关系的举报事项，相同内容部分不

(五) 举报内容经查证部分属实的，对查证属实的部分按照规定

第十七条 奖励可以由廉政督察部依职权报公司审批决定，案件被举报的违法违规事实调查终结或法院判决)后，廉政督察部应当书面通知适格举报人奖励决定。适格举报人愿意接受奖励的，应当履行奖励程序。

第十八条 奖励可以由举报人向廉政督察部提出申请，廉政

报公司审批决定。对符合奖励条件的适格举报人，廉政督察部启动奖励程序。

第十九条 对适格举报人的奖励名单、奖励方式和奖励金额由廉政督察部提出意见，报公司审批后实施。举报奖励资金由财务部门列入预算，统筹安排，专款专用，接受财务、审计部门监督。

第二十条 举报奖金的发放由廉政督察部负责。